

第十三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内蒙古自治区大数据中心）的（县域金融大数据平台运维、自治区国资监管综合信息系统升级改造、六处符合性评估、科技成果登记系统运维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内蒙古县域金融大数据平台运维服务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）；承接企业为（内蒙古凌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1人，营业收入为 1573.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76.0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凌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10日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机构 NMGCZC-G-F-250111001 第1包 2025-11-07 12:51:03
内蒙古凌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5-11-07 12:51:03

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内蒙古凌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91690982225X	注册资本:	1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土默特左旗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	所雇门类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09年07月07日	行业	其他软件开发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 | 更多信息

企业未被列入黑名单企业